

证券代码：601609

证券简称：金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9

债券代码：113046

债券简称：金田转债

债券代码：113068

债券简称：金铜转债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回购”）。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64元/股（含）；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2024年3月4日至2025年3月3日）。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首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3月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数量8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5%，成交的最高价格为5.87元/股，成交的最低价格为5.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4,683,679.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并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7日